



证券代码：000911

证券简称：*ST南糖

公告编号：2020-030

债券代码：114276

债券简称：17南糖债

债券代码：114284

债券简称：17南糖02

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股票交易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，请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

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2017年、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4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，证券简称由“南宁糖业”变更为“*ST南糖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0911”，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

二、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

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向公司出具的《2019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为366,294.98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,189.12万元，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6,955.89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7,099.10万元。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、期末净资产均为正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11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，且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2020年4月10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根据上述规定及公司2019年度业绩情况，公司已符合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



件，且公司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其他应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。

综上，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。如获批准，公司证券简称将由“*ST 南糖”变更为“南宁糖业”，证券代码仍为“000911”，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% 恢复为 10%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交易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，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3 日